

**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前后对照表**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3.2 条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，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<del>5 日</del> 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，通过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，提交全体监事。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。	3.2 条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，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<b>3 日</b> 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，通过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，提交全体监事。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。

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9 月 1 日